

# 扁桃腺切除術後照顧須知

衛教小組 NK0030601

## 一、名詞定義

扁桃腺基本功能就是負責過濾淋巴液亦是最大的淋巴組織。所以當病原菌感染到扁桃腺時，也會引發強烈的發炎反應。扁桃腺炎(Tonsillitis)即是扁桃腺及其淋巴組織有炎症現象，主要為細菌感染造成，最常見的是A族溶血性鏈球菌造成的感染，咽部的感染會經由淋巴引流至扁桃腺，在感染後可以造成水腫、充血情形，有時會有濃稠的膿及扁桃腺周圍組織肥厚造成呼吸道阻塞，若治療不當或反覆感染，即變成慢性扁桃腺炎。

## 二、常見症狀

- (一) 扁桃腺腫大、發紅。
- (二) 高燒、寒顫。
- (三) 頸部淋巴結壓痛且腫大。
- (四) 厭食及倦怠。
- (五) 扁桃腺表面出現軟呈灰白色的滲出液膿瘍。
- (六) 喉嚨痛、吞嚥時疼痛、頭痛及全身性肌肉酸痛。

## 三、手術適應症：

慢性扁桃腺炎、扁桃腺反覆發炎疑似扁桃腺腫瘤或阻塞性睡眠中止症候群。

## 四、術前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三週內有扁桃腺發炎。
- (二) 肝、腎、心臟、血液等疾病，禁服用抗凝血藥物如阿斯匹靈等。
- (三) 急性發炎時，請多休息，可減少能量的消耗，並增加抵抗力。
- (四) 攝取冷的液體和軟質食物較合適，可減輕吞嚥時造成的疼痛。
- (五) 手術前 6-8 小時需禁食（包括水及固體食物），以避免手術產生嘔吐，造成嘔吐物吸入阻塞呼吸道或導致吸入性肺炎。
- (六) 手術當天請換上手術衣，除內褲外去除身上所有飾物，如：手錶、戒子、首飾、指甲油、口紅、胸罩、髮夾、活動假牙、眼鏡及隱形眼鏡等。
- (七) 醫師會為您及家屬解釋手術之過程內容以及合併症。

## 五、術後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術後傷口疼痛會較為明顯可在下顎頸部位冰敷。

- (二) 傷口會有少量滲血以致口水會有血絲是正常的現象，但量多時請通知醫護人員。
- (三) 手術後應先禁食 3 至 4 小時，若是不嘔吐的話，可先喝溫水或冰水一杯或是溫牛奶，切記不可喝太熱的水，否則會引起傷口的出血。
- (四) 鼓勵多休息，請給予清淡、營養的軟質飲食，若有厭食或吞嚥疼痛的情形，應告知醫師。
- (五) 請做好口腔清潔，必要時可用生理食鹽水漱口。

## 六、飲食照護注意事項

- (一) 術後二十四小時之後可進食流質、軟性食物如布丁、豆花、冰淇淋、果汁及牛奶等。
- (二) 禁忌的果汁，如橘子汁、葡萄柚汁、蕃茄汁，因為這些果汁會使咽部手術部位發生灼熱感，而有不舒服的現象。
- (三) 第二天的飲食可漸漸的吃軟質食物，例如：軟凍(混合牛奶、雞蛋糖作成的點心、布丁、麥片、稀粥)、冰淇淋(冰棒儘量不要)、霜淇淋、蒸蛋、馬鈴薯泥。
- (四) 第三天的飲食可吃些細的麵條，蛋糕、麵包、稀飯及綠色蔬菜。
- (五) 第四、五天可吃些乾飯麵食、荷包蛋、青菜類及水果，例如：梨子、香蕉、楊桃、柿子、蘋果、木瓜。
- (六) 第六、七天可採用一般飲食，一直到三個星期後，但是應該勿吃太刺激及太熱食物。

## 七、出院後若發現有鮮紅色分泌物，請注意：

- (一) 保持鎮定，切勿緊張。
- (二) 輕輕的躺下，並且將鮮血慢慢的吐掉，用冰水輕輕含漱在咽部，儘快到醫院就醫。
- (三) 術後，一星期內避免吃太熱、太硬或辛辣的食物及補品，並禁菸、酒。
- (四) 術後，一星期內勿做劇烈運動(如搬重物、跑步等)以及洗熱水澡，其後等醫師追蹤門診後，視傷口情形，決定是否可從事運動。
- (五) 有下列情形請速回診：持續出血、發燒、感冒的症狀，依照醫師指示服藥及回診。

若有任何疑問，歡迎您與我們聯絡

祝您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



□ 沙鹿院區 43303 台中縣沙鹿鎮沙田路 117 號 TEL 04-2662-5111  
□ 大甲院區 43761 台中縣大甲鎮經國路 321 號 TEL 04-2688-5599  
□ 長青院區 43353 台中縣沙鹿鎮大同街 5-2 號 TEL 04-2636-5000  
□ 通霄院區 35743 苗栗縣通霄鎮中山路 88 號 TEL 037-759-999